法務部矯正署彰化看守所甄選 110 年專案約僱人員應試名單

編號	姓名	編號	姓名
001	李○玉(女)	014	陳○生
002	劉〇賢	015	陳○憲
003	施〇霖	016	張○峰
004	陳〇中	017	劉〇耕
005	陳〇昱	018	鄭○瑜
006	馮○華(女)	019	劉○民
007	劉○欣(女)	020	林〇傑
008	李〇彰	021	馬○良
009	廖○化	022	蘇○蓉(女)
010	蔡〇軒	023	楊〇竣
011	吳○紘	024	施○瀚
012	林○安	025	鄭○宇
013	巫○裕	026	謝○晏

備註:

- 1. 請於109年12月15日(星期二)上午8時於昇財麗禧酒店11樓會議室 (彰化縣員林市中山路二段395號)報到,逾筆試開始時間(上午8時30分)未到者視為放棄。面試時間自上午9時30起(於原地舉行)。
- 2. 甄選當日請攜帶有相片之身分證件(身份證、駕照或健保卡),以利核對身分。
- 3. 當日如有開車前來考生,車輛可免費停放該飯店旁停車場,應試結束後應 立即駛離。
- 4. 因應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」疫情,考生應試時應全程配戴口罩,並須配合於監試人員查驗身分時暫時脫下或拉下口罩至可辨識面貌,查驗後請立即戴好。經量溫若有發燒情形(額溫達 37.5℃以上或耳溫達 38℃以上)或呼吸道等症狀,須遵從試務人員指示移至適當場所應試,考生不得拒絕或要求於考試後給予救濟。